

學生校外實習家長同意具結書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本系（觀光休閒系）為響應教育部鼓勵技職體系應與實務業界建教合作、注重實習課程政策，並配合本校落實三明治教學，實施校外實習，培養實用之專業技術人才，迎合業界之所需。及休閒、觀光產業界對本系同學渴才之殷切，在本系課程委員討論下，將推行本系雙班學生於第三學年之上、下學期課程規劃調整各別進行校外實習課程

，安排學生於一整個學期在校外相關產業界實習，實習場所由本系規劃與審核合格者方可前往實習，學生校外實習期間之訪視由本系教師擔任，平均分配輔導人數，以瞭解實習課程之進行與實習作業之指導

，學生必須完成所有校外實習課程，並經業界與系上教師之考核通過始得承認其學分（10學分）。

由於為因應時勢之所趨與強化學生就業力、競爭力之必要性，唯調整修改學生入學時之課程規劃，懇請 貴家長能認同與支持本系之規劃與作法，特立此同意具結書。

同意

不同意，請提供意見：_____

學生簽章：_____

家長簽章：_____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澎湖科技大學觀光休閒系敬上